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粤建房〔2018〕148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房屋征收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我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行为，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有关工作，现就开展全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专项整治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存在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深入摸底排查，扎实推进专项整治，坚决打击房屋征收与补偿中的黑恶势力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整治范围和重点

（一）整治范围。

2017年1月1日以后实施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项目。

（二）整治重点。

1. 违反《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八条规定的六种公共利益情形实施房屋征收，将公共利益扩大化，擅自扩大房屋征收范围的行为；

2. 违反房屋征收法定权限和程序，未拟定征收补偿方案或者补偿方案未论证公布征求公众意见的行为；

3. 作出房屋征收决定前，征收补偿费用未足额到位、未专户存储、未专款专用的行为；

4. 在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过程中煽动闹事的不法行为；

5. 采取暴力、威胁或者违反规定中断供水、供气、供电和道路通行等非法方式迫使被征收人搬迁的行为；

6. 违反“先补偿、后搬迁”的原则，在未与被征收人充分协商并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且未落实补偿的前提下，强行拆除被征收人房屋的行为；

7. 未建立房屋征收与补偿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引发矛盾纠纷等社会不稳定因素的行为；

8. 群众举报的有关房屋征收与补偿涉黑涉恶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专项整治步骤

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由县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房屋征收部门按照职责组织实施。

（一）制定行动方案（2018 年 8 月底前）。各地根据本方案的要求，结合本地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认真开展本行政区域内以摸排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中的黑恶势力为重点的专项行动。

（二）自查整治阶段（2018 年 9 月底前）。各地按照整治重点开展自查，梳理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及时发现并移交涉黑涉恶线索，并会同公安、纪检监察机关开展打击。请各单位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前，将自查自纠情况、问题清单、涉黑涉恶线索等内容按照涉密文件相关规定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三）重点抽查（2018 年 10 月底前）。在各地自查的基础上，我厅适时抽调有关人员采取随机抽查的方法对部分地市的自查情况进行专项督查检查。

（四）总结阶段（2018 年 12 月前）。各地住房城乡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房屋征收部门应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前，将专项整治的工作总结（主要做法和成效、问题整改处理情况、典型案例、制度建设情况、下一步工作意见建议等）报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我厅将汇总全省专项整治情况，并对专项整治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通报。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坚决打击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的黑恶势力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打击问题之一，全省各级房屋征收主管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抓好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实施，以“零容忍”的态度，及时摸排涉黑涉恶线索，并会同相关部门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二）认真部署。各级房屋征收主管部门要按照省的统一部署，加大摸排力度，认真落实“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分片包干”责任制度，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早查处，切实遏制涉黑涉恶涉乱行为。

（三）落实责任。各级房屋征收主管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统筹协调，依法依规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加强与公安、纪检监察机关的信息共享、工作联动，对摸排整治过程中发现的涉黑涉恶线索要及时移交当地扫黑除恶办或公安、纪检监察机关；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进行处罚并公开曝光；对涉及责任追究或违规违纪问题线索的报送同级监察部门；对查出的其他问题分析原因并要求整改到位，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研究制定整改措施。

（四）完善制度。各地住房城乡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房屋征收部门要对群众举报或摸排检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查找现行制度层面存在的漏洞，总结经验，及时发现并遏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从规范国有

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活动、明确房屋征收标准和补偿范围以及责任追究等方面细化完善配套政策制度。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房屋征收部门应于每月 5 日前报送上一个月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表（附件），并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前将本辖区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的情况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附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 年 8 月 2 日

（联系人：李海涛，联系电话：020-83133563，传真：020-83366004）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专项整治工作情况表

_____市

_____年____月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涉黑涉恶涉乱等行为	整改处理情况

注：此表于每月 5 日前填报上一个月情况。

报送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盖章）